

证券代码：873830

证券简称：奥智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通过其他方式（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签署的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于 2026 年 1 月 25 日到期不再续签，双方已签署《<一致行动人协议>之终止协议》），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由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变更为陈钢先生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	陈钢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07 年 6 月至 2023 年 7 月，任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 2007 年 6 月至今，任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；	

	2022年6月至2025年8月,任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：主要从事化工新材料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主要产品包括改性塑料粒子、汽车型材、光显材料、电线电缆、卫生材料、液化石油气产品、阻燃剂、磷化学品等；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无	不适用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	否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三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形成背景

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确认系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为控股股东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聚石化学”）的实际控制人，二人于2020年4月22日签署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而形成了一致行动关系，合计控制聚石化学股份数（股东会表决权）为47.97%，为聚石化学的共同实际控制人，聚石化学为公司控股股东，进而实现对奥智股份的实际控制。

2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

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二人经协商一致，已签署《<一致行动人协议>之终止协议》，双方基于2020年4月22日签署的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于2026年1月25日终止并不再延续。自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到期之日起，聚石化学实际控制人由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变更为陈钢先生。从而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发生变更，由陈钢先生、杨正高先生变更为陈钢先生。

聚石化学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内容可详见聚石化学在2026年1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不再续签、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3、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仍具有独

立的经营能力，在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业务、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。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依法行使股东权利，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本次变更不构成收购，不存在股票交易情况，因此不存在因本次变更而需办理限售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：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不再续签、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- 2、《<一致行动人协议>之终止协议》。

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8日